

嘉義市宣信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111年度誠徵代理廚務工作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1.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2. 勞動基準法。
3. 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7月19日(星期二)(9:00至16:00)。

三、報名地點：嘉義市宣信街266號2樓(午餐辦公室)，電話：05-2223904轉2124。

四、徵才項目：公開徵求本校附設幼兒園代理廚工1人，備取若干人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國小畢業且為中華民國國民。
- (二) 身心健康無法定傳染疾病、手部皮膚病、出疹、膿瘡外傷或其他可能造成食品與污染之疾病等(食品從業人員健康檢查)，經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級以上醫院健康檢查最近1個月內證明合格者。
- (三) 具備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餐烹調丙級(或以上)技術士證照者，並繳交相關證明始得報名。
- (四)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不得在幼兒園服務之情事者。
- (五) COVID-19 疫苗需完成接種三劑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手續：

- (一) 一律親自現場報名，填寫報名表一份，加蓋私章。(私章攜帶備用)
- (二) 繳驗有關證件(正本驗訖即發還，各證件請以A4規格影印一份留校存查)。
 - 1、國民身份證。(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)。
 - 2、經歷證件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。
 - 3、畢業證書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。
 - 4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餐烹調丙級以上證書正本檢核後發還，影印本留存。
 - 5、繳交合格健康檢查紀錄表證明，影印本留存。(若無則應填具切結書，於錄取後15天內繳交合格證明，若未繳交或不合格，則取消錄取資格)
 - 6、最近三個月內兩吋正面半身照片三張(自行黏貼於報名表、准考證及積分審查表)。
 - 7、COVID-19 疫苗接種三劑完成小黃卡。

七、錄取名額：正取1名，備取若干名；備取廚工之有效期限至112年1月31日16時止。

八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 積分審查(25%)：審查項目為學歷、經歷、證照。
- (二) 口試(75%)：專業知識、工作態度，衛生習慣、配合行政能力及協調溝通能力等其他等(口試時間10分鐘由口試委員提問，自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)。
- (三) 學經歷計分指標：
 1. 國小畢業7分，國、初中(含)畢業8分，高中(職)以上畢業9分，**餐飲相關科系畢業者**再多採計1分。
 2. 證照：具有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華民國技術士中餐烹調丙級證照證書者8分，乙級(含)以上者9分；另備有**丙級鍋爐操作人員**予以再加1分。
 3. 廚工經歷：曾擔任公立學校廚工工作者，每滿一年加1分。如轉換到其他公立學校日期銜接，必須取得證明，視同連續，才給予計分(本項加分最高以5分為限)。
- (四) 根據本校訂定之評分表逐項評分，滿分為一百分、未達七十分者不給予錄用。
- (五) 根據評分總表，依評分結果高低排名，排名第一順位者優先錄用；分數相同時，以口試成績排序第一者為優先。

九、甄選日期：民國111年7月20日(星期三)，逾時者視為自動棄權。

(應試者請於民國111年7月20日(星期三)9:50前至本校2樓午餐辦公室完成報到手續。)

十、甄選結果公佈：民國111年7月21日(星期四)下午6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錄取者應於民國111年7月22日(星期五)中午12:00時前至宣信國小午餐辦公室報到，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二) 繳交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後與本校簽約，若健康檢查不合格或未繳交者，均取消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三) 聘用期間於111年8月1日起112年1月31日止，爾後視表現狀況，採直接續聘或期滿重新甄選。若表現不符合學校需求，則無條件辦理離職，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甄試簡章自111年7月12日公告於本校網站(<http://163.27.51.10/default.asp>)及教育處網站。

十三、如欲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導致本甄選各項日程、地點須更改時，將公告於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及本校網站。

十四、申訴專線與信箱：電話(05)2223904#2960(嘉義市宣信國民小學人事室)；電子郵件信箱：1242@sses.cy.edu.tw。

十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本甄選委員會修正後公告實施。

嘉義市宣信國小附幼111年度代理廚務工作人員甄選報名表

甄試證號碼：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姓名 | | 戶籍住址 | |
| 性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現居住址 | |
| 生日 | 民國 年 月 日 | 電話 | () |
| 身份證字號 | | 手機 | |
| 學歷 | | | 貼相片處 (請貼最近三個月正面 脫帽二寸相片) |
| 經 歷 | | | |
| 服務單位全銜 | 職稱 | 任職起迄日月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| |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 |
| 證件名稱 | | 審核合格 | 備註 |
| 1.身份證正本 | | | |
| 2.學歷正本 | | | |
| 3.經歷證明文件 | | | 若有學校廚房工作經驗，請檢附相關證明。 |
| 4.證照證明文件正本 | | | |
| 以上檢附證件合格由審核人員勾選 | | | |
| 初驗得分 | | 複驗得分 | |

初審人員簽章：

複審人員簽章：

嘉義市宣信國小附幼111年度代理廚務工作人員公開甄選積分審查表

甄試證號碼：

| 姓名 | | 身分證號 | | 出生日期 | | 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照片 |
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現職 | | 聯絡電話 | 手機： | (H)： | | |
| 通訊處 | | | | 最高學歷 | | |
| 經歷 | | | | | | |
| 基本條件及資格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國小以上畢業且為中華民國國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具備中餐烹調丙級（或以上）技術師證照者。 | | | | | |
| 積分項目 | 內容 | 給分標準 | 自填分數 | 小計 | 甄選小組核定分數並核章 | 備註 |
| 學歷 10分 | 餐飲相關科系 | 1分 | | | | 學歷採最高學歷計分。 |
| | 高中職以上學位者 | 9分 | | | | |
| | 國中學位者 | 8分 | | | | |
| | 國小學位者 | 7分 | | | | |
| 證照 10分 | 丙級鍋爐操作證照 | 1分 | | | | 丙級鍋爐操作證照再加1分 |
| | 乙級 | 9分 | | | | |
| | 丙級 | 8分 | | | | |
| 廚工經歷 5分 | 曾擔任公立學校廚工工作者，每滿一年加1分 | 5分 | | | | 請提出服務或相關證明，未滿1年不計分。 |
| 積 分 總 計 (25分) | | | | | | |

切結：

- 一、本人參加111年度嘉義市宣信國小附幼辦理之供膳人員甄選，如獲錄取，同意遵照貴校甄選簡章之規定。
- 二、繳附證件均屬實，如有不實、變造、偽造，願放棄一切權利，並負法律責任，絕無異議。以上情事，恐空口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。

應考人（簽章）

准 考 證

嘉義市宣信國小附幼代理廚務工作人員

請貼2吋
半身
脫帽光面相
片

姓 名：_____

准考證號碼（考生勿填）：

（請自行填寫姓名及黏貼相片）

● 考試日期

111年7月20日（星期三）

● 錄取公佈時間

111年7月21日（星期四）

下午6時前

● 錄取公佈地點

本校網站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網址：

<http://163.27.51.10/default.asp>

| 考試日期 | 考試節次 | 考試時間 | 考試科目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七月二十日 (星期三) | 報到 | 上午09：30- 09：50 | 備註： 午餐辦公室 |
| | 開始 | 上午10：00- 11：00 | 口試 |
| | 備註 | 考試時間視需要調整 | |